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郭宜姍

電話：0224201122 分機1310

電子信箱：lily798866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給貳字第1150100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3291480_11532P000126_1150100207_115D2002184-01.pdf、3291480_11532P000126_1150100207_115D2002185-0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書函以，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第37條、第38條及第67條修正條文，業經總統於民國114年12月26日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15年1月2日部退三字第1145911715號書函辦理；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財政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電 2026/01/12 文
交 11:11:29 章

人事室 115/01/12



1150100165